

本报讯 近段时间以来,重庆万州公交车坠江事故引发了社会广泛关注。随着事故原因的最终公布,公交车司机的安全保障也再次引起了社会舆论热议。对于行车安全,海口公交集团有哪些预案?我们的司机遇到这种情况会怎么做?大家对此有何看法意见?近日,记者就这些问题进行了采访。
记者 沈丽焕



海口公交有个“委屈奖”

驾驶员可获300元奖励

要求司机“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1 国内部分城市为公交司机加装“防护罩”

据报道,重庆万州公交车坠江事故后,重庆市将为车辆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制定出驾驶员突发情况处置操作规范。这一消息引发网友热议,不少人表示支持,认为应该“全国推广”,为公交司机加装“防护罩”。目前,西安、武汉、南京、北京、长沙等城市已经行动起来。海口部分市民对此很关注,海口的公交车会不会装“防护罩”?

海口公交集团安全部经理陈鹏表示,其实早在重庆万州公交车坠江事故发生之前,他们已考虑过给司机开“单间”,也就是加装“防护罩”,但是考虑到一些现实问题,此事一直在研究当中。“我们考虑了很多情况,比如万一遇到司机突发疾病,乘客没办法进入隔离装置熄火怎么办,目前我们还在研究安装‘防护罩’的可行性。”陈鹏说。

2 打闹、吵架……公交车上司机乘客矛盾不少见

重庆万州公交车坠江事故后,公交驾驶员和乘客之间的矛盾成为关注焦点。很多人惋惜,造成如此重大事故的原因不过是个小矛盾;很多人警觉,这样的小矛盾,生活中真的不少见。

“前几天我坐公交车,遇到一位乘客只投了五角硬币,司机让他把钱补上,乘客不愿意,一直在投币箱前骂骂咧咧。还有一次,前方车辆不知什么原因突然停在了路中央,公交车司机一个急刹,一个乘客重心不稳把高跟鞋跟跟崴断了,就一直在投币箱前嚷嚷着让司机赔钱。”市民张女士说,好在旁边乘客都在劝,最后也就没吵了。

在各车队,司机遇到的司乘矛盾并不少。“像重庆公交坠江事件中,导致女乘客与司机争执互殴的原因,在我们司机开车时也是常见矛盾。”海口24路公交车司机黄彬说,有时乘客没有及时注意到站信息,有时车辆改线,都会导致一些乘客下错站。有的乘客不会说什么,但有的乘客就闹着下车,甚至大骂司机。另外,有的乘客因为其他事情心情不好,在公交上遇到一点不顺意的地方,就会跟司机吵闹,甚至动手,“挨骂是再正常不过了,我们只能当做没听见。”黄彬说,“我们每天工作时长一般在10个小时左右,遇上堵车、车子抛锚甚至连口饭都吃不上。我们也是人,我们也会累,但一些乘客觉得怎么吼司机都不过分,态度不好就投诉,随随便便就对我们拳脚相加,这让人很受不了。”

3 市民:行车安全不能只靠司机一人

如何保护公交车驾驶员在行车中的安全?采访中,表示不愿“管闲事”的市民有不少。“怕惹祸上身”“我胆子小,不敢管。”“肯定有人管,轮不到我。”采访中,不少市民跟记者说了自己“不管闲事”的心态。

但也有市民表示,其实,司机有时候并不是非要争个高低,有人愿意“管闲事”,让司机的心里舒服一些,事情也就过去了。“我觉得只要说一声:‘不要干扰司机,他不能分心,要不然可能一车人都有危险’,大家听到这个时候,可能就有人管了,而且不止一个人。”市民李先生说。

不少接受采访的公交司机也表示,偶尔会遇到被乘客骚扰的情况,很多时候车上的乘客是会劝阻的。“我们的乘客并不冷漠。”黄彬说,“经常遇到的情况就是我们司机让乘客往车厢里走,说得多了,就有乘客不满意了,说话就不好听了。但只要我们不吭声,就会有乘客帮忙劝的。”

4 严格要求司机“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对如何处理突发情况和司乘矛盾,陈鹏表示,公交集团要求每名驾驶员入职后都要接受上岗培训,他们对驾驶员的要求一直都是“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此外,公交集团还设有“委屈奖”,目的就是当司机和乘客发生争执时,司机受了委屈能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

“对于一线员工在正常运营服务中,无故受到乘客打骂,经调查核实,没有出现过错行为及服务问题,并且表现出较高的职业素养和服务态度,奖励300元。”陈鹏说,“前几年公司领导把这笔费用都用来慰问受委屈的员工,今年制度修订后有两员工领了这笔钱。”陈鹏表示,公交集团自2011年成立以来,领“委屈奖”的司机只有十几位。

5 海口公交集团:将提高驾驶员应对能力

陈鹏告诉记者,海口公交集团今日要召开“2018年道路交通事故应急处置及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培训”会议,会上将对“10·28”重庆万州22路公交车坠江事故进行分析。陈鹏表示,会议主要倡议广大司机增强应急应变处置能力,熟练掌握应急处理流程,在行驶过程中遇到紧急情况时,应确保全车乘客生命安全第一,当发生严重影响司机正常驾驶行为时,应立即靠边停车开门及时报警,并利用车上的监控视频,协助警察处理事件。“此外,我们还要提高驾驶员对复杂路况、恶劣天气、突发情况的应对处置能力,使驾驶员牢记遇到乘客袭击、抢夺方向盘等突发情况时,必须在确保乘客安全的前提下采取紧急停车措施,第一时间报警。”

钓鱼网站伪装成银行官网 两兄弟 骗百余万

□记者 畅凯 通讯员 万焕妹

本报讯 近日,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陈某达等人电信诈骗一案做出刑事判决,维持原审判决。该案由洋浦检察院办结后向洋浦法院提起公诉,一审认定陈某达等人构成诈骗罪,陈某达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14年,并处罚金人民币40万元,陈某文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13年,并处罚金人民币40万元,陈某芳犯帮助毁灭证据罪,判处有期徒刑2年。

2015年12月至2016年10月期间,陈某达、陈某文两兄弟多次向侯某魏、席某科购买含有假冒中国建设银行网页等内容的“钓鱼网站”,并编辑含有“钓鱼网站”链接的虚假中国建设银行积分兑换、虚假中国移动话费充值短信。雇佣杨某某、祁某某、吴某某利用车载的“伪基站”设备移动作案,发送诈骗短信,诱使被害人的账户中存款通过网上银行转到其预先用购买他人身份证、银行卡开设的理财账户,再提现获利。

犯罪嫌疑人陈某达兄弟的姐姐陈某芳得知公安机关将其弟弟抓获后,企图毁灭关键证据,被侦查人员当场抓获。陈某达、陈某文通过上述手段实施诈骗行为521笔,其中交易成功490笔,共骗得100余万元。

洋浦检察院收到该案件后,由于涉及面广,群众关注度高,指派骨干力量提前介入引导侦查,核实证据,提审犯罪嫌疑人,依法批捕涉案8名犯罪嫌疑人,经办案人员查清犯罪事实和证据确实充分后,向法院提起公诉。

不与工友交流 每天戴顶黑帽

一网逃藏身工地被 细心铁警识破身份

□记者 沈丽焕 通讯员 吴博

本报讯 昨日下午,陵水高铁站派出所夏警官在铁路附近一施工工地走访时发现,工地上一名男子性格孤僻,几乎不与工友交流,且每天都戴一顶黑色帽子。出于职业敏感性,夏警官觉得该男子可能“有问题”。

为不打草惊蛇,夏警官向工地负责人要来该男子的证件信息和正面照片,在系统中进行查询。查询结果显示,证件信息没有问题,但查询得到的证件照片与该男子本人不符。经进一步分析研判,发现该男子为麦某,儋州人,2018年初因诈骗被公安机关通缉并将其列为网上逃犯。

当晚,陵水高铁站派出所民警组织精干警力将麦某抓获。经查,今年3月9日至7月7日,麦某以其能够低价购买二手车为由,先后骗取受害人8万余元后潜逃,案发后被海口市公安局龙华区分局列为网上在逃人员。

目前,麦某已移交立案单位作进一步办理。